

# 宁夏继续教育学院文件

宁继发(2019)18号

## 关于举办2019年冶金工程第2期专业课培训的通知

区各市、县(区)企事业单位:

根据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18年全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宁人社函(2018)205号),宁夏继续教育学院承办全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冶金工程专业课培训,现通知如下:

### 一、培训内容

《新时代下安全生产领域改革趋势及企业应对策略》《注册安全工程师的专业知识和职业能力框架体系》《安全生产社会化改革政策解读》《班组长管理》。

### 二、培训形式

采取专家授课与专题研讨相结合的教学方式。

### 三、培训对象

全区各市、县(区)企事业单位需要参加冶金工程专业课培训的专业技术人员。

### 四、报名交费

报名受理:在宁夏专业技术人员服务平台报名(只有缴费后报名生效)、微信18909518222报名交费、到宁夏继续教育学院报名交费。

根据《自治区物价局、财政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收费的复函》(宁价费发(2015)23号)文件规定,收取培训费每学时4元。

报名咨询:关注微信公众号【宁夏继续教育学院】,银川湖滨东街77号,电话0951-6715566。

### 五、时间地点

培训时间:3月30日至4月8日。

培训地点:宁夏继续教育学院(银川湖滨东街77号)。

### 六、学时登记

学员修完规定课程考核合格者,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核通过后,在宁夏专业技术人员服务平台登记60学时,作为个人职称申报及评审的依据。

宁夏继续教育学院

2019年1月9日